

外校推荐免试直博生（直硕生）

一、申请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 全国重点大学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且满足以下条件。
 - ① 能在现就读学校取得推荐免试研究生名额；
 - ②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未受过任何处分；
 - ③ 身心健康，符合所申请学科的体检要求；
 - ④ 申请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者，本科前三学年总评成绩一般应在本专业年级前 5%。

二、申请办法（报名）

1. 申请者必须于报名系统开放时间内（具体时间见当年网站公告）登陆“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网址为 <http://yz.tsinghua.edu.cn/>），在线填写申请信息并打印相关表格。

三、提交的书面材料

1. 清华大学 2015 年推荐免试攻读博士（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通过清华大学研招网网上申请系统打印，统一用 A4 纸）；学校和院系盖章，本人签字。
2. 本人自述；
3. 两位与申请攻读学位学科相关专家（具有副教授以上或相应职称）的“专家推荐信”（下载空表请专家填写），推荐信须由推荐专家密封并在封口处骑缝签字；
4. 历年在校学习成绩单（本科阶段），并加盖学校教务处或院系公章，密封后在该信封的封口处加盖公章；

外校推荐免试直博生（直硕生）

5. 如果有在核心刊物或会议上发表的高质量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取得具有学术水平的工作成果，请提交复印件或证明信；
6. 如果在学期间从事课外科技活动中有获奖或突出表现，请提交由学校教务部门出具加盖公章的证明信材料。

以上全部申请材料请于规定时间（当年网站公告时间为准），寄（或送）达到“清华大学航天航空学院，教学办公室，（邮编 100084）。过期不再受理申请。

四、通知复试及网上交费

1. 由航院研究生招生考核小组统一对申请者提供的材料进行审查，择优选拔并通知（招生报名系统中公布）部分申请者来我院进行复试。入围复试者应在参加复试前通过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系统交纳复试费（费用以网站公告为准，网址同上）。
2. 入围复试者应持本人身份证参加复试，无需下载准考证。复试总时间 ≥ 20 分钟，参加复试者需要准备5-10分钟ppt展示，其余时间为考核小组提问及考生回答时间。（建议利用1张ppt介绍学习成绩，其它片子全面介绍自己综合素质，科创、实践、发表的文章、获奖等情况等）。（存入U盘，供面试时使用，ppt内容不要涉及涉密内容）。复试成绩用自己的ID号进入招生网报名系统查询。
3. 申请者还需按照教育部、本科所在学校和省市招办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教育部推荐免试服务系统，完成选择报考志愿、缴纳报名费、接受复试确认、接受录取确认等环节，具体网址和系统开放时间等内容将在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另行通知。

五、初步录取通知

清华大学对通过复试并同意接收为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博士学位研究生的外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不再发放纸质版初步录取通知（接收函），初步录取结果请申请者查询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推免系统，并在教育部推荐免试服务系统中进行确认。

外校推荐免试直博生（直硕生）

六、资格复审及发放录取通知书

次年6月底,我校对同意接收并已履行正式报名手续的外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进行资格复审(复审内容细则将在预录取结果发布后通过考生在清华大学研招网报名时所提供的联系信箱发放),通过者发录取通知书,未通过者不予录取。

若申请人弄虚作假,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来我校的免试读研资格,并通报申请人所在学校。

所有招生信息及招生简章以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上公布的信息为准！！

清华大学航天航空学院

2015年9月